齐鲁工业大学 化学与化工学院函件

化工学院院字〔2021〕3号

化学与化工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操作指南

为加强学院所属各类实验室安全管理,预防和杜绝实验室危险事故发生,定期开展应急演练,明确各自职责,做到"责任清任务明",根据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》的内容,结合学院实际情况,特制定本操作指南:

- 一、加强制度建设,工作中坚决贯彻执行。各室负责人是制定制度、践行制度的第一责任人。
- 1. 除上级相关的规定外,各类实验室要建立与承担任务相适应的安全管理制度,制度文件应具有可操作性或实际管理效用。
 - 2. 实验场所应张贴安全信息牌

每个房间门口挂有安全信息牌,信息包括:安全风险点的警示标识、安全责任人姓名、涉及危险类别、防护措施和有效的应急联系电话等。出现变化要及时更新。(可以从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网站常用下载栏目进行下载)

3. 实验场所应具备合理的安全空间布局

实验室建设、改造和装修应符合消防安全要求,水、电、气管线布局合理,安装施工规范,通风、温度、湿度等等要达到相应的国家标准;实验室分区应相对独立,明确有毒有害实验区。

4. 实验场所应加强卫生与日常管理

实验室环境应保持整洁,物品摆放有序,卫生状况良好,不放无关物品;实验完毕物品归位,废弃物品及时按规范处理;须建立卫生

安全值日制度:实验期间有值日情况记录,每天最后离开的人检查水电气门窗等情况,并在记录本上签字,异常情况立即向实验室负责人报告;实验室负责人须对进入实验室进行实验的人员(含各种操作仪器、参观)进行教育培训,讲解安全事项,避免各类意外发生。

以上不达标的,各室负责人负责整改直至达标,违规严重的直接停止使用实验室。

二、危险化学品购置、存放管理

1. 化学品须履行购买手续后,向具有生产、经销经营许可资质的 单位进行购买

建立本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目录,并有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(MSDS)或安全周知卡,方便查阅;定期清理过期药品,无累积现象。 MSDS 要打印成册,放在随时能查阅的地方,实验室人员(指进入实验室做实验人员和临时参观人员)要每半年学习一次,新进实验室人员在正式工作前,由实验室负责人进行培训。

2. 化学品有专用存放空间并科学有序存放

实验室内存放的危险化学品总量符合规定要求,有机溶剂储存区应远离热源和火源;易泄漏、易挥发的试剂保证充足的通风;试剂柜中不能有电源插座或接线板;配伍禁忌化学品不得混存;实验台架无挡板不得存放化学试剂。

3. 化学品标签应显著完整清晰

化学品包装物上应有符合规定的化学品标签; 化学品标签脱落、 模糊、腐蚀后应及时补上,如不能确认,则以废弃化学品处置。

三、管制类化学品管理

1. 易制毒品、易制爆品分类存放,做好保管、使用、处置记录

易制毒、易制爆此类危险化学品购买须经学校审批,报公安部门 批准或备案后,向具有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购买。学期初会通知使用 者申报,集中申报购买流程:分别填好易制毒和易制爆计划表后(表 格可以从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网站常用下载栏目进行下载),学院汇 总纸质版盖章,签字后于规定日期交至办公楼511,过时不补。购 买使用此类危险化学品应有规范的领取、使用、处置台账。(具体要 求及相关表格可以从安全管理处网站下载中心查看下载)

- 2. 剧毒品使用需求的实验室应配备专门的保险柜并固定,实行双 人双锁保管制度;使用时须有两人同时现场开启;配备监控与报警装 置。
- 3. 爆炸品单独隔离,限量存储,使用;销毁须按照公安部门的要求上报安全管理处消防科执行。
- 4. 麻醉品和精神类药品储存于专门的保险柜中,有规范的购买、 使用。
- 5. 管制类化学品实行学院统一存放、使用领取、剩余放回的管理模式。管制类化学品所有权属于购买者,购买来的管制类化学品须存放在学院指定的仓库,做好标示,进行入库登记;使用前联系管理人员,填写领取明细表,进行出库登记;使用剩余须立即返回仓库存放,在出库登记表做说明,如实记录。废液废弃物须按照规范送交试验管理中心统一处置,严厉禁止各类倾倒下道、垃圾桶。(相关表格可以从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网站常用下载栏目进行下载)
- 6. 实验室负责人是各类化学品,特别是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管理的第一责任人,务必明确职责,担起责任。建议:各实验室购买前互通信息,对于用量少的可以联合购买分量使用,以减少支出、减轻废液处置压力。

四、实验气体管理

- 1. 须从合格供应商处采购实验气体,建立气体钢瓶台帐。(表格可以从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网站常用下载栏目进行下载)
- 2. 气体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要求,危险气体钢瓶存放点须通风、 远离热源、避免暴晒;配置气瓶柜,控制在最小需求量。
- 3. 设置必要的气体报警装置,存有大量惰性气体或液氮、CO₂的较小密闭空间,为防止大量泄漏或蒸发导致缺氧,需加装氧含量报警器。
- 4. 气体管路和钢瓶连接正确、有清晰标识,定期进行气密性检查; 有钢瓶定期检验合格标识(由供应商负责);未使用的钢瓶有钢瓶帽; 钢瓶中的气体是明确的,无过期钢瓶;确认"满、使用中、空瓶"三种状态;及时关闭气瓶总阀。
 - 5. 定期检查气体钢瓶的状况, 防止意外。

五、化学废弃物处置管理

- 1. 实验室对化学废弃物进行分类收集与存放,危险化学品废物收集后不得混储。收集容器应密闭可靠,不破碎泄漏;应存放在适当场所和位置,避免高温、日晒或妨碍疏散通道;实验室内无大量存放现象,大桶存放时不能超过公称容积的85%;对于危险性大的废弃物,要独立包装,标签信息明确;不能混合,尽量原瓶装,加贴废弃物标签。
- 2. 对已收集暂存的危险化学品废物,应建立相应的防护设施,避免遭受他人取用或意外泄漏而造成危害;禁止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将危险化学品废物随意丢弃或排入下水管道。
- 3. 化学废弃物需进行规范处置,存放点位置合适无干扰、学校有统一的化学实验废弃物标签(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提供),信息清晰

包括:废物类别、危险特性、主要成分、产生部门、送储人、日期等信息。

4. 实验室须及时清运化学实验废弃物,由学校统一组织收运和处置:无室外堆放实验废弃物现象;化学实验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不混放;化学废弃物包装严密,及时送学校中转站(试剂空瓶和实验室废液每周四上午9:00-11:00在实验南楼一层附近废弃物暂存柜处回收)。

六、各实验室负责人,须定期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应急演练。 教育培训可以邀请校内外安全管理专家来校讲学,指导演练。原则是 每个实验室每年要组织一次教育培训和演练。教育培训与演练要与本 实验安全相关,可与相近的实验室联合进行。

七、学校安全管理以"危险化学品谁使用、安全谁负责"为原则。 落实校内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,化工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 责任重大,各类实验室应严格对照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》 落实整改。

八、本文所称实验室是指学院所属的各类实验室。学院出台的《教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》《科研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》与本办法冲突的以本办法为准。

化学与化工学院办公室

2021年4月2日印发